

证券代码：003011

证券简称：海象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5-043

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、制定及废止公司治理制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5年8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、制定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》，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废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为规范运作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体系，公司拟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。本次修订、制定及废止的主要制度如下：

序号	制度
1	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
2	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
3	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
4	修订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》
5	修订《总经理工作细则》
6	修订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》
7	修订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》
8	修订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》
9	修订《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》
10	修订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
11	修订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
12	修订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津贴管理制度》

13	修订《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》
14	修订《信息披露制度》
15	修订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》
16	修订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
17	修订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》
18	修订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
19	修订《子公司管理制度》
20	修订《重大事项报告制度》
21	修订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
22	修订《内部控制制度》
23	修订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
24	修订《期货交易管理制度》
25	修订《内部审计制度》
26	修订《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
27	修订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
28	修订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》
29	修订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》
30	修订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
31	制定《对外捐赠制度》
32	制定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》

其中修订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、津贴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担保决策制度》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《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》《防止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》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以及废止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上述制度全文可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应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海象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30 日